

珠海市港口协会 简 讯

第 10 期

珠海市港口协会秘书处

2020 年 4 月 9 日

港口协会领导受邀主持珠海海事法庭诉前调解

4 月 8 日，珠海市港口协会常务副会长、秘书长蔡德林受广州海事法院珠海法庭邀请，主持两家本地企业船舶建造合同纠纷案件诉前调解工作。通过调解，两家企业达成初步共识并签订同意调解确认书，为案件下一步的解决奠定良好基础。



调解会后，蔡会长与珠海海事法庭负责人吴贵宁进行了交流。珠海市港口协会和珠海海事法庭双方本着为珠海港航业发展提供良好的桥梁纽带作用和发挥基层司法服务功能，立足行业协会及基层司法机关对社会作贡献、促进社会行业平稳发展进步的目标宗旨，签订了《框架合作协议》。在日常平台共建、行业互补和信息互通的基础上，珠海市港口协会领导首次以特邀调解员身份，主持诉前调解工作取得成效，使得双方的合作更有意义，更有信心。



接下来，双方将继续履行框架协议进一步加强拓展互通及合作空间。吴贵宁庭长表示，珠海海事法庭率先与珠海市港口协会达成框架协议，将作为与行业协会合作成功典范逐步推广，希望通过港口协会助力促进港航领域专家的聚力，补充和完善海事特邀调解员队伍，更好地为企业保驾护航，实实在在地为企业解决一些问题，造福社会。